

致：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

主席：

本會對運輸局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日所作“檢討公共小型巴士運作情況”（該文）一文，有以下的意見：

本會對該文 4.(b)(c)歸咎紅色公共小型巴士乃導致交通擠塞及引起交通問題之說，實在不敢苟同。自一九七六年至今，公共小型巴士未嘗增加，而道路及其他車輛則大幅增加，該文 3.亦說明只有 1902 輛紅色小巴行走約 140 條非固定路線。以這佔全港車輛區區之數，又豈能影響龐大的交通系統，希望當局能重新檢討。

再說該文 15.近年把專線小巴接駁服務的網絡，由 146 條增至 155 條，實質增加 9 條，本會感覺太少，應加僅研究增闢路線，同時容許業界設計可行路線，並予以優先選擇經營之權利。本會亦建議研究開辦沙頭角、文錦渡、羅湖、皇崗各口岸之專線小巴為兩地居民提供服務，以應付日後廿四小時通關的需求。

荃灣公共小型巴士商會有限公司主席

（副主席：陳赤賢 代行）

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一日